

李道生 ● 著

# 原始之痕

神秘  
怒江  
大峡谷  
历史  
文化  
丛书  
书

云南出版集团  
公司 / 云南教育出版社

神秘怒江大峡谷历史文化丛书

# 原 始 之 痕

李道生 编著

顾问

王仕宗

李四民

褚有本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教育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原始之痕 / 李道生编著. —昆明：云南教育出版社，  
2006.12

(神秘怒江大峡谷历史文化丛书；4)

ISBN 7-5415-3155-3

I. 原 ... II. 李 ... III. 少数民族风俗习惯—简介—云南省 IV. K892.4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39798 号

责任编辑：黄 敏

封面设计：陈 旭

# 神秘怒江大峡谷历史文化丛书 原始之痕 李道生

---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教育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云南新华印刷二厂印装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25 字数：122 000  
2007 年 1 月第 1 版 2007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

ISBN 7-5415-3155-3

定价：9.50 元



## 作者简介

李道生，白族，1936年生，云南省剑川县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50年参加工作后一直在怒江州工作。曾任福贡县人行行长、《怒江报》记者、怒江州委宣传部新闻科副科长、怒江州政协文史委主任、《怒江文史资料选辑》、《神奇怒江的大峡谷旅游文化丛书》等刊物主编。主编出版各种图书44部636万字，参编出版图书12部、440万字。致力于怒江民族历史资料的收集研究，发表作品200余件、140余万字；出版专著《片马烽火》、《片马风云》、《神秘怒江大峡谷历史文化丛书》等。参加《怒江州志》总纂《中共怒江地方史》编写。作品多次获奖。被评选为全国政协优秀文史工作者、云南省和怒江州文史先进工作者、怒江州民族团结进步先进个人。事迹收录于《中国当代文艺家辞海》等多种词典。聘为美国海外文艺家协会客座教授、研究员。

# 目 录

福贡傈僳族、怒族社会的初期家长奴隶制	(1)
一、腊竹底村的家长奴隶制	(1)
二、古泉村的家长奴隶制	(12)
三、鹿马登保的家庭畜奴	(20)
四、格阿付的奴隶家史	(27)
兰坪普米族社会的原始遗存	(32)
一、氏族社会遗风	(32)
二、家庭奴隶制残余	(36)
三、原始道德遗风	(41)
四、原始宗教习俗	(43)
雪山峡谷古老民族文化遗存	(64)
一、火作文化	(65)
二、居室文化	(67)
三、均等文化	(69)
四、宗教文化	(72)
五、多元文化的整合与圆融	(75)
六、雪山峡谷民族文化的价值取向	(79)
碧江白族支系白尼（勒墨）的原始宗教	(82)
一、图腾崇拜	(83)
二、祈年祭和送鬼	(88)
三、丧葬祭和祭祖	(96)
南诏古浪峨人后裔追踪考察	(102)

一、泸水县浪速人调查 .....	(102)
二、兰坪县若柔人调查 .....	(115)
三、泸水县赶马撒蒙撒人调查 .....	(130)
四、永胜县戛峨人调查 .....	(141)
五、洱源县“浪人”后裔调查 .....	(150)
后记 .....	(160)

# 福贡傈僳族、怒族社会的 初期家长奴隶制

本文是笔者 1984 年 12 月至 1985 年 1 月在福贡县的调查实录。福贡县政协主席赵文璧同志参加了调查；福贡县政协委员杨开子、傅阿伯、路阿夺先生，农民格阿付提供了主要材料；政协委员余泽忠、有阿木、余湛华、胡德清先生，农民梅阿忍、四阿欠提供了部分材料。

## 一、腊竹底村的家长奴隶制

腊竹底村，坐落在怒江西南的江岸上，是福贡县上帕区的傈僳族聚居村子，土地肥沃，林木荫映，风景宜人。

这里，曾是遐迩闻名的福贡最大的奴隶主梅阿朵的原居地。

关于梅阿朵的畜奴史，他的世孙、现任怒江州第三届和福贡县第一届政协委员的九十老人杨开子先生，还能清楚地给我们作回忆和介绍。

### (一)

杨开子老先生说，他祖父的发迹和畜奴，早在迁居腊竹底村之前，在施底村时就开始了。这得从梅阿朵迁居前的家世说起。

梅阿朵的祖居地，原来在上帕区江东达友村，父亲叫恒阿乍，因与上帕区江西施底村怒族家结亲，才迁居施底村，得了腊阿补、梅阿补、梅阿朵三子。梅阿朵排行第三，约生于道光十四年（1835）。

那时福贡上帕这一带属于兰坪土司管辖，农民每户每年交一团黄连（约重四两）的门户捐，没有黄连的也要交一些兽皮、黄腊等类的山货。村寨伙头把户捐收集起来后，每年派人背到兰坪土司府交纳一次。

梅阿朵一家靠盘山地过日子，没有黄连地。他们三兄弟长大以后，为了交纳户捐，就到山背面的俅江山上（高黎贡山西麓）拔野黄连，有时又被派去背户捐黄连到兰坪土司府。在这些过往中，几兄弟发现俅江（指独龙江，下同）地方虽然黄连多，但是不产盐，俅民（指独龙族，下同）往往用高额黄连换取他们所需要的食盐，后来他们就在背送户捐时，把攒下的山货换些盐巴回来，再背到俅江去，用盐巴向俅民换黄连。他们在兰坪用一斤黄连换来的盐巴，拿到俅江就能换回十斤黄连，这使他们获得了许多利益。几年以后，几兄弟终于用赚来的黄连换来牛羊，又用牛羊当作聘金，先后娶上了媳妇。老大腊阿补还用两条牛买了一个俅江的穷人给他当家庭奴隶，这样腊阿补就成了施底村历史上第一个养奴隶的人。

一次，腊阿补带着奴隶同他的兄弟又到俅江山上拔野黄连，不料他们走进了俅江老百姓私人的黄连地里。腊阿补的奴隶不小心被暗设在地里的竹签戳伤了脚，不久这个奴隶又因伤口受感染而死了。腊阿补兄弟便以此作难，穷追不放，当他们查到黄连地主子是扒拉村的俅民朋夸后，就要朋夸给他们赔偿

---

注：本章叙述中凡出现的俅江，指独龙江；俅民，指独龙族。

“楚洗娃扑”（即“尸骨命金”）——九十条命金牛<sup>①</sup>。

显然，九十条牛的命金是一项十分沉重的苛索，弱小而贫困的傣民是既无力负担，更无力抗拒的。朋夸除了屈服外，只有依靠亲族的帮助。朋夸的家族和亲戚分别居住在扒拉、腊马、石家、把吴、曲打、托门等六个村寨，约六十户人家。为了大家的安全，这些村寨的亲族人户只好表示帮助朋夸偿付命金。偿付的方法是承认腊阿补家族为他们的“主人”，他们则自称“百姓”（傈僳族语曰“百设”），然后每户每年向腊阿补家族交纳一捧黄连（约重二两），或相当于一捧黄连的其他山货。这种偿付是没有止期的，父亲死了，儿子来还，儿子死后，孙子来还，代代相传，沿例偿付。如果他们中的一户要求豁免，得向户主交付一个人口充当家奴，才能取得免交尸骨命金的权利，与户主脱离主仆关系。这种以人口求得豁免的形式傈僳语称谓“夏他”，即解除管制的意思。

从此腊阿补的家族开始成了扒拉等六个村寨傣民的“主人”，每年按例去收取命金一次，收回的财物由三兄弟进行平分，于是腊阿补三兄弟的财产便日渐增多起来。

可是财富的攫取欲和奴隶的占有欲，终于又导致了兄弟的纷争和白刃相见。原来三兄弟中腊阿补排行第一，他在分配命金中往往拿大多数，本人又善经营，因此几年以后他就拥有了三十多头牛，四十多只羊，还用命金所得买到了三个傣族奴隶，成为三兄弟中的佼佼者。然而他的拿大行为和富有，却又

---

① 命金牛：怒江的少数民族群众过去尚未使用货币，而以牛作为交换的媒介和计算实物的标准。支付若干条牛，即指支付价值相近于若干条牛的实物，而不专指牛。他们通常把铁锅、铁三脚、酒瓮、土布等实物充作牛支付，而每份支付中，又需有若干条活牛，如每份命金必须有两条活牛。

引起他的兄弟的忿怨和妒恨，在一次为分配命金不均而发生的争吵中，三弟梅阿朵竟然持刀把腊阿补砍死了。梅阿朵杀了长兄后，还把腊阿补的奴隶和牛羊全部占为已有。同年，梅阿朵的原配妻子得病死了，他重新娶了鹿马登村（现福贡二区）勒墨（白族支系，下同）头人汪阿此之女袒阿福续弦，并于同年合家离开施底村旧居，迁到腊竹底居住。

## （二）

腊竹底原来是怒族农民腊记、腊才的原居地，但他们在梅阿朵迁入之前很久就迁移走了，当梅阿朵到来时这里已复为荒原。

梅阿朵迁入腊竹底时年约 25 岁（约 1860 年），与他一起迁来的还有两户傈僳族农民（梅阿补、来阿化）和四户勒墨人农民（四阿朵、曲阿朵、最阿此、子阿夺），一共七户。他们来到腊竹底后，才重新开发荒原，垦种土地，建立起自己的家园，梅阿朵就是在腊竹底原来的一片荒原上逐步发展为福贡最大的奴隶主的。

据杨开子老人回忆，梅阿朵的奴隶最多时曾达到四十多人，耕种土地达三百来亩，拥有上百的牛羊。奴隶中有俅江的俅民，怒江的傈僳族人和怒族人，沧江的勒墨人，还有内地的汉人。他们中有男的也有女的，有年过五十的老人，也有不满十岁的儿童。梅阿朵的奴隶是通过多种途径取得的。

**灾荒** 约在 1898 ~ 1901 年四年中，怒江峡谷地带久雨不晴，传说这几年男子不离身的木刀鞘上也长出菌子，黄牛的脊背上也长起青苔，包谷地被洪水冲毁，种下的水稻不长谷穗，庄稼颗粒无收，逃荒要饭的人流充盈于路，一升炸过油的漆籽便能买到一个人。这次灾荒中，梅阿朵只用了微薄的代价就收

养了六七个饥民充当他的奴隶。

**病疫流行** 那次大灾荒后不过几年福贡又发生了一次流行性的恶性疟疾。在无医无药的情况下，疾病很快蔓延开来，造成了惨重死亡。病灾过后，有的地方死得绝村绝户，而有的幸存者又因为在病中求神祭鬼，欠下许多债务，被迫卖儿鬻女。在这场病灾中，梅阿朵不断向病主借出一些祭祀用的牛羊，病灾过后，有的债户便把子女交来给他抵债，有的穷人为债务和生活所迫又向他出售子女，这样他在这场病灾后又先后取得了十来个新奴隶。

**人贩销赃** 福贡在民国以前尚未设治，社会动乱不安。由于灾荒和贫困，逼使有的人铤而走险，结成团伙，以抢劫和贩卖人口为生计。这些人三五结伙，在沧江和俅江的边僻小寨偷窃人口，在峡谷隘口抢劫马帮，然后把劫掠到的人口、财物带到远离抢劫地点的怒江或其他地方，向有势力的奴隶主、富豪销赃。由于梅阿朵是名声显赫的大奴隶主，他便成为人贩子常常销赃的对象，所以梅阿朵的奴隶中有一部分是从人贩子手里买的。

**奴隶转卖** 奴隶主畜养奴隶除了使役而外，还为了用奴隶换取更多的财产。奴隶主往往用低廉的代价把穷人未成年孩子收买起来，一边畜养，一边使唤，等到成年后，又用较高的代价向别的奴隶主转卖，从中获取利益。通常奴隶主买进小孩时只付一两头牛的身价，成年转卖时即可收回四五头牛，到生育年龄的女奴隶则可卖到五至七头牛。此外奴隶主还因要摆脱干系，或破产或其他原因而任意转卖他的任何一个奴隶。因此从其他奴隶主手中转买奴隶，是梅阿朵的又一个奴隶来源。例如约在 1909 年冬，梅阿朵收买到一个名叫阿依的汉族奴隶，这个阿依原是德国“探险家”布伦胡拍的马夫，1909 年秋福贡

腊乌群众起义杀了到福贡为非作歹的布伦胡拍，然后，把阿依卖给福贡古泉村奴隶主普阿字，普阿字畜养了几个月后，害怕出事，又把阿依转卖到梅阿朵手里，梅阿朵把阿依买到后，觉得事关重大，怕以后脱不了干系，便于1910年亲自把阿依送到丽江府去了。

### (三)

据我们了解，梅阿朵的家庭畜奴由于受着当时社会生产力水平的限制，还处于早期家长奴隶制的阶段，与成熟的奴隶制社会具有不同的特征，其主要表现是：

1. 主、奴共同劳动。梅阿朵有七个儿子，所有的儿子成亲后只分居，不分产分食，于是形成了三代同居的一个庞大家庭。他的家庭人口最多时发展到六十多口，加上奴隶三四十人，就有一百人口。这百口之家，年耗粮食即达四万斤上下，而奴隶中除去小孩和牧工，投入耕种者平均为二十来人，当时铁器奇缺，大多用木锄、竹棍为劳动工具，生产力极低，粮食亩产仅百余斤。每个奴隶至多负耕八亩，总产量只达一万五千斤至二万斤，还不到年耗所需粮食总数的一半。在这样低下的生产力水平下的奴隶劳动，其低微的剩余劳动远不能养活奴隶主全家的庞大人口。因此奴隶主不能不与奴隶共同劳动，以维系其家庭生活。所以在梅阿朵家庭里，只有梅阿朵本人负责安排生产而不直接参加劳动，其余的子女、媳婿，凡有劳动力者，都同奴隶一样参加劳动。梅阿朵的老妻也在家中管理家务和照管众多的孙儿孙女。

2. 主、奴同食。由于生产力水平低下，人们因劳动产品不多，生活也极为简单，一般都以包谷瓣掺野菜熬煮的稀饭为食，无油荤，无其他菜肴。这样简单的饮食是维系生命和劳动

最基本的需要，所以奴隶主在饮食上与奴隶无很大差别。梅阿朵让奴隶与他的子女们同锅吃饭，并一般让奴隶吃饱，以便维持奴隶的劳动。不同的是梅阿朵同他的老伴单独开伙，吃的虽然也是包谷野菜稀饭，但每餐都有点杵酒喝以示尊贵和尊严。

3. 主、奴共度节日。傈僳族每年有一次过年节。年节期间奴隶主全家杀猪、吃耙耙、饮酒、弹唱歌舞，庆祝新春。年节中梅阿朵也给奴隶放三天假，让奴隶同他的子女们吃喝同乐。平时奴隶进行歌舞活动，奴隶主一般也不干涉。

此外，奴隶生了病，奴隶主也给奴隶请巫师杀牲祭鬼，希望他的病好。奴隶如得了红痢之类的恶性传染病，奴隶主则叫人把生病的奴隶抬到远离村寨的荒山野箐里，任其死去。也有的在山上病好后又回到奴隶主家里。不过这不是专门对奴隶的虐待，而是由于当时缺乏医药，群众为了隔绝传染病人，防止疾病蔓延所采取的措施，故对奴隶以外的传染病人，也是这样办理。

还有，奴隶主与奴隶之间，还以养父母和养子女相称，奴隶主家庭中对奴隶也不直接以“奴隶”呼唤。

以上这些表现，大概就是家长奴隶制称谓的来由，以及梅阿朵家庭畜奴的特征。

尽管如此，梅阿朵这早期的家长奴隶制的内部，仍有极严格的主奴界线，奴隶遭受着残害和虐待，他们的命运也是十分悲惨的。

首先，奴隶自卖到奴隶主家之时起就失去了财产所有权，奴隶的一切劳动产品都为奴隶主所占有。梅阿朵的奴隶中有两个尼扒（巫师），名叫扒菊、阿此，梅阿朵除叫他们种地外，还经常放他们到外面替人祭鬼，谋取财物。在几十年的巫祝活动中，他们为梅阿朵赚取了成群的牛羊和财物，但他们自己却

没有一根牛毛。

其次，奴隶没有人身自由权，奴隶主对他们有生杀予夺的权利，把奴隶当作私产，可以任意转卖、赠送、残杀或传给奴隶主的后代子孙。在梅阿朵大家庭里，买卖奴隶是经常进行的，腊竹底村里有一个人专为梅阿朵充当买卖奴隶的经纪人，得到梅阿朵的特别优待。据说梅阿朵的住房不许奴隶和闲人进出，唯有这个经纪人可以不经许可随时进出梅阿朵的私房。为联络感情或儿女亲事，用奴隶当作礼品赠送，也是常有的事。梅阿朵有三个儿子发生抢婚，按傈僳族的婚俗，抢婚要向原女方夫家加倍赔偿财礼。为了这三台抢婚事件，梅阿朵就先后用三个奴隶和三十条牛作为财礼，赔偿对方。奴隶主与奴隶名义上以养父子相称，实际上奴隶主只把奴隶看成会说话的工具，要求奴隶绝对顺从，不得有丝毫违抗。为了避免奴隶逃跑，梅阿朵平时不随便打骂奴隶，但却绝对不允许奴隶有忤逆行为。例如，有一次奴隶迈阿几（碧江亚谷村人，怒族）喂猪，猪食烫，小猪嚎叫，梅阿朵对他进行责备，迈阿几面带愠色，转身跑出门外，梅阿朵认为奴隶损了他的威严，甚怒，持梭标追去，当即把迈阿几戳死在田里。

再次，奴隶没有婚姻自主权和子女继承权。奴隶主为了增加奴隶来源，许可奴隶结婚。但婚姻由奴隶主指定，不行婚礼，奴隶被指定配婚后，即从奴隶的集体住所中分出去，单独盖一间小草房居住，但不单独起伙，仍与奴隶们吃大锅饭。他们所生的子女属奴隶主所有，长大了也当奴隶。奴隶主为了榨取奴隶的劳动，给奴隶配婚的时间都很晚，一般到三四十岁才给配婚，有的则终生不给婚配。奴隶配婚的年龄也不讲究，任由奴隶主决定，所以奴隶夫妇年龄悬殊很大和不同辈份结合的也不少。由于奴隶备受蹂躏，劳动沉重，配婚又晚，他们婚后

的生育都很少，一般一对夫妇只养育一个到两个孩子。

此外，奴隶的丧葬也极简单。奴隶死了，奴隶主便喊来奴隶，用草席把尸体裹出去，挖个土坑，一埋了事，不行任何丧葬仪式。

#### (四)

梅阿朵的家庭畜奴正在兴盛发展的时候，在他的大家庭内部爆发了一场旷日持久的血腥内战，这场内战以及接踵而来的社会变革，终于把梅阿朵的家长奴隶制彻底摧毁了。

事件的经过是这样：

1909年冬，梅阿朵从古泉村奴隶主普阿字手里买到汉族马夫阿依后，因事关重大，他便于1910年开春后把阿依亲自带出怒江，送交丽江府。他的这个行动当时得到了丽江府官员的褒奖，使他得意非凡。从丽江返回腊竹底后，他看上了汪祖各村（福贡上帕区）富户人家的少妇普玛咀，便擅自支使奴隶把普玛咀抢到家里，做了他的小老婆，并给普玛咀的原夫送了一笔厚礼和一个奴隶。但是当年梅阿朵已有七十五岁高龄，抢婚之前又没有经过家庭内部协商，抢婚以后，便遭到原配祖阿福的激烈反对。他的七个儿子中，除第三子六阿灿外，也都反对抢婚，引起了家庭纠纷。祖阿福事事与普玛咀为难，天天与梅阿朵吵闹。梅阿朵只好盖了一间房子，分了两个奴隶和一块田让普玛咀单独居住。但祖阿福执意要把普玛咀赶走，到黄谷成熟的时候，竟拿了竹杆把普玛咀田里的谷子全部打掉。梅阿朵气极，殴打祖阿福，祖阿福不服，自恃父亲是头人，声言要回娘家搬兵，与普玛咀决斗。普玛咀也是富户之女，当即接受挑战，也表示要到娘家搬兵。梅阿朵自然站在小老婆一边，七个儿子除了六阿灿站在他一边外，其余六个都站到母亲一边，

于是一个家庭分裂为两个阵营，家庭内战开始酿成。

祖阿福回到鹿马登搬兵，按照一家有事全族相助的氏族械斗惯例，祖阿福分布在鹿马登、迷的哥、安乌朵各寨的同氏族男子们便都应召前往参战，一共召集了四十多个斗士。

普玛咀也到达普鲁娘家搬兵，达普鲁、怒扒九、托祖谷各寨的同氏族男子也纷纷响应，集中了三十余人。

双方斗士各持火枪、弓弩、大刀、长矛、梭标，披挂牛皮铠甲，集中在腊竹底村外的山野里展开格斗。战斗由村外打到村里，又由村里打到村外，时断时续，一直打了一年半。到1912年初时，战斗最后以梅阿朵的失败而告终。在一年半的战斗中，双方各战死二人，伤者无数，普玛咀被俘，被祖阿福派其第四子六阿此将她卖到丽江，梅阿朵的四十余名奴隶有的趁战乱逃亡，有的被祖阿福用来赔了人命，有十多人被六阿此掳去充当他的家奴。到械斗结束的时候，梅阿朵身边就只留下了一个奴隶，变成了众叛亲离的孤家寡人。

梅阿朵一生苦心经营起来的奴隶主霸业，竟然毁于他的忤妻之手，使他痛心疾首，万万不能甘心。于是他带上第三子六阿灿并四名亲信以及最后的一个奴隶，一行七人，于1912年3月离开腊竹底，前往丽江府求援搬兵，决心对叛逆他的原配和六个儿子实行报复，夺回他的奴隶和财产，重振奴隶主家业。

## (五)

机缘和巧遇有时也会在生活中出现。

当梅阿朵一行到达兰坪富川，找到梅阿朵的老知交阿付子，要请他带路上丽江府的时候，阿付子也正好接到丽江来的公事，正要进怒江找梅阿朵，叫梅阿朵到丽江议事。

原来当时正值辛亥革命成功，云南军都府国民军第二师师

长李根源奉命在丽江筹建了三个殖边队，正在物色向导，准备进驻怒江。其中准备进驻福贡的第一殖边队队长任宗熙，得知福贡头人梅阿朵曾有送交马夫阿依到丽江府的开明行动，又探知梅阿朵不懂汉话，到丽江府途中，曾在富川请了兼通汉语和傈僳语的商客阿付子随行到丽江，充当翻译。任宗熙便派人传告阿付子，要他进福贡请梅阿朵到丽江议事，请他充当向导。

互相说明情况以后，阿付子就随梅阿朵一行前往丽江。他们到达丽江之后，受到了殖边队的盛情款待，并对梅阿朵晓以大义，在殖边队的开导下，使梅阿朵看到了朝代更替，大势所趋，将来怒江推行新政，形势也将发生变化，他的搬兵复仇计划已经不合时宜了。于是他改变了主意，表示拥护进驻，愿意为殖边队充当向导。

同年四月，第一殖边队由梅阿朵为向导，取道富川，冒雪翻过碧罗雪山，向福贡开进。当部队进入福贡的第一站鹿马登时，由于梅阿朵向当地头人和群众宣传说明，晓以大义，使大家消除了顾虑。头人李阿所当即表示欢迎，把任宗熙和梅阿朵等迎入室内招待，并安排了队伍在村中的食宿事宜。但是部队在鹿马登只休整了一天，就受到奴隶主武装的袭击。

原来上帕一带的奴隶主普阿正等人，反对殖边队进福贡，当他们听到殖边队到达鹿马登的消息后，便串通起来，纠集起数百名反抗武装，前来鹿马登攻打殖边队。梅阿朵的第四子六阿此带着其他几兄弟并十几个奴隶，也参加了反抗武装。这次进攻幸好有鹿马登对岸赤沙底村一位傈僳族农民事前向殖边队报信，使殖边队采取了防范措施，很快就把奴隶主的进攻打退了。接着殖边队挥兵南下，直抵上帕设营驻扎。普阿正等奴隶主武装，又第二次向殖边队发动进攻，打了三天，最后终于被殖边队彻底打败。